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李寅彦女士、马科银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经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

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9日